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CSC FINANCI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決議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王常青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9年3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常青先生及李格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仲福先生、董軾先生、張沁女士、朱佳女士、汪浩先生、王波先生及徐剛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根福先生、朱聖琴女士、戴德明先生、白建軍先生及劉俏先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3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8日在公司总部会议中心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现场出席的监事5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士华先生主持，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证券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内部审计2018年工作情况和2019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关于修订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修订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期利益，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五）《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风险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六）《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七）《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八）《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九）《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况。

（十）《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与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其中，A 股年报和 H 股年报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与业绩公告的编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等有关机构要求，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客观的反映公司 2018 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对该报告无异议，且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保密规定的行为。

（十一）《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

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表决、披露、履行等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关联交易参照市场价格水平和行业惯例定价，定价公允，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18日